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 关于大兴区 2025 年区级决算草案和 2026 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北京市大兴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上

大兴区财政局局长 李 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大兴区 2025 年区级决算草案及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 2025 年区级决算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聚焦开放改革示范，重点建设协同发展示范区、繁荣开放国门新城”发展目标，以“6+5+3”产业发展布局为蓝图指引，坚定“产业先

行、项目为王、干成为王”的信心决心，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主动担当、真抓实干，为打造首都南部经济新高地作出坚实的财政贡献。

一、2025 年区级决算情况

2025 年，我们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对于预算调整事项的有关规定，对新增政府债券、调整预算支出安排等情况，分别编制了预算调整方案，均已按程序报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预算总体执行情况较好。

2026 年初，我们在区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报告了 2025 年预算预计执行情况，现根据市区、区镇体制结算情况编制了最终决算。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86.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5 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31.2 亿元，调入资金 80.5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4.1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7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6.8 亿元，各镇上解收入 9.8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86.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3.9 亿元（含对镇专项转移支付 24.1 亿元），上解市级支出 4.4 亿元，区对镇返还性支出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66 亿元，区域间转移支出 0.2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4.3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27.8 亿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1. 主要收入科目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区上下凝心聚力强组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1.5 亿元，在逆境中实现正增长。主要收入科目决算情况如下：

区级税收收入 64.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6%。其中：增值税 24.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6%，原因是房地产市场低迷，房地产企业贡献的增值税不及预期；企业所得税 12.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4.8%，原因是部分医药制造企业补缴税款，带动增收；土地增值税 4.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53.4%，原因是房地产业低位运行，房地产项目增值率下滑，导致减收。非税收入 46.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主要是部分项目缴纳耕地开垦费带动增收。

2. 主要支出科目决算情况。

2025 年，我们认真执行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较好地保障市区重要决策部署落实。但受市对区转移支付增加、部分市级资金结转下年执行等因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与调整预算形成一定差异。变动较大的科目决算情况如下：

国防支出 0.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7.3%；农林水支出 26.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2%。上述科目变动原因主要是市对区转移支付增加，对应领域支出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 7.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6.7%；卫生健康支出 20.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9%；城乡社区支出 26.2 亿

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5%。上述科目变动原因主要是部分市对区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11.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1.2%，主要是收回政府投资基金本金冲减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8.3%；交通运输支出 2.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8.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34.7%；债务付息支出 0.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1.5%。上述科目变动主要是部分项目未达到支出条件、部门践行厉行节约理念形成结余，将资金收回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预备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年度执行过程中，未动用预备费，年底转列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 区对镇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区对镇返还性支出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66 亿元，其中：区对镇返还性支出 22.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1.8%，主要是按照区镇税收分成比例，镇级税收通过返还性支出形式下达各属地，在实施“分灶吃饭”财政体制后，属地组收积极性有所提高，实际完成收入高于预期。一般性转移支付 43.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主要是将疏整促、两区协同等资金分配至

属地。

5.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大兴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行政成本，“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299.8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21%，比上年决算下降 0.1%。下降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出国（境）及公务接待，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购置标准，整体费用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05.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192.3 万元。

（二）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78.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1.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2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99.1 亿元，调入资金 22.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43.8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78.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6.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4.8%，主要是部分项目根据实际情况，结转下年支出；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51.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84.1 亿元，对镇转移支付 7.5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69.1 亿元。

（三）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转移支付及上年结转收入 0.1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9.9%，主要是部分资金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结转下年；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0.4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0.2 亿元。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意见情况及 2025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5 年，财政部门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认真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积极应对外部经济压力，着力提升财政逆周期调控能力，在紧平衡的背景下实现了财政收支平稳运行、风险总体可控。

（一）凝心聚力拓税源，多措并举强化组收

1. 深挖增收潜力，推动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锚定收入目标，深化部门联动，密切关注生物医药、临空经济等重点产业，做好常态化税源监测管理，强化清缴企业欠税，紧盯税款及时足额入库。多部门联动，积极盘活闲置资产，大力推动集建地入市，充分发挥非税补位功能，力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逆势增长。

2. 夯实财源基础，促进经济向新向优发展。依托生物医药、临空经济、氢能、数字经济等“6+5+3”产业集群，研究建立财源建设赛马机制，引导各属地强化企业服务、深化招商引资，构建“齐抓共管，协同发力”的财源建设工作格局。做细做实产业数据分析研判，精准推送招商线索，助力高质量项目落地 1419 个，头部孵化企业户数、京外迁入企业户数、有税户数量增幅位列全市第一，全区高质量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3. 强化政策引导，精准赋能产业发展大局。发挥政府投资基金耐心资本作用。结合生物医药、氢能等主导产业发展实际，投入引导基金 9 亿元，强化与市级基金联动，撬动市级 8 支基金投资大兴，加快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强化区域新兴支柱产业扶持。支持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等产业政策落实，修订完善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细则，推动产业功能区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二）精准发力抢机遇，千方百计提升财力

1. 抢抓政策利好，多维向上争取转移支付。锚定上级政策导向分类发力，全力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围绕民生保障领域，统筹教育资源提质扩容、医疗体系升级完善、社会保障织密兜牢等工作，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0.8 亿元；紧扣扩投资稳增长要求，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市级固定资产投资资金 17.1 亿元；立足区域产业培育、疏解整治促提升任务等，争取财源建设奖励、“疏整促”等资金 22.4 亿元；聚焦乡村振兴与生态农业建设等，争取农业农村、生态林效益补助资金等 15.1 亿元。

2. 紧跟政策落实，高效补充可用财力。用好北京市专项债“自审自发”试点优势，围绕产业园区、土地储备、棚户区改造等精准储备项目，建立随报随审工作机制，累计上报项目 20 个，争取新增专项债券 140 亿元；立足提升老旧小区人居环境，着力改造管网、消防基础设施等，争取新增一般债券 2.5 亿元；深入贯彻落实市区重点工作部署要求，紧抓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政策利好，争取花园城市永定湾更新改造资金。

3. 盘活存量资源，多元拓宽增收渠道。深化两区协同，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达成合作共赢、协同发展共识，共享两区协同发展红利。多方协调、实时跟进，共同推进集建地启动资金回笼。落实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强化存量资源和预算统筹，探索推动剩余安置房处置，促进资产盘活利用，缓解土地收入下行压力。

（三）优化支出强统筹，全力以赴保障重点

1. 投入资金 105 亿元，推动产业蓝图加速落地。加速发展临空经济，立足“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系统推进噪声区治理，加快起步区、会展一期、综保区等重点项目建设，世界级航空新城建设图景加速呈现。持续擦亮“中国药谷”金字招牌，扎实推进生物医药基地南扩区及园区更新改造，不断拓展优质产业承载空间，全面夯实生命健康产业集群发展根基。积极布局未来能源新赛道，实体化运行氢能创新中心，深入推广氢能公交车运营，加速构建氢能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聚力打造数字经济新高地，持续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园区运营管理、招商引资和企业全周期服务，稳步推进产业规划研究、重点实验室平台建设及品牌宣传推广。

2. 投入资金 48 亿元，民生保障更加坚实有力。持续优化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推动大兴二小、一中等校区改扩建，周边环境改造提升，合理有序更新迭代教学仪器、智慧电教设备，持续完善办学软、硬件条件，有效提升办学水平；落实免费学前教育政

策，扩大保育教育费减免政策范围，大幅降低家庭育儿教育成本。持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出台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等政策，致力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促进重点劳动力稳妥就业；落实“老老人”、养老助残服务保障相关政策，构建四级服务网络，强化数据监测、基础设施建设，深化疗养结合，养老服务更显温度。持续增强医疗保障能力。严格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要求，常态化开展独生子女伤残帮扶、两癌筛查、传染病防控等工作，更新区医院诊疗设备，提升院前急救、社区卫生服务能力；落实医疗保险、育儿补贴等财政补助政策，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

3. 投入资金 101 亿元，城乡发展更加健康均衡。统筹保障“中心主城+美丽乡村+特色小镇”建设，促进城乡融合发展。聚力城乡更新改造，稳步推动西片区安置房建设、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深入实施“百千工程”。精准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狠抓背街小巷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巩固扩大美丽乡村建设成效，城乡人居环境有效提升。

4. 投入资金 27 亿元，生态底色更加鲜明亮丽。创新实施生活垃圾处理费定额核算机制，凝聚工作合力，精准做好污染治理“减法”；整治提升垃圾填埋场基础设施，规范化开展各类生活垃圾处置工作；扎实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统筹推进煤改电、煤改气等清洁取暖改造工程。精细做好园林绿化提质工作，常态化开展公园绿地养护管理、老旧果园复耕等，匠心雕琢城市花园

示范街区，加速“三大公园”绿心联通建设，全方位提升城乡生态环境品质，绿色生态格局持续优化、生态环境面貌持续向好。

（四）建章立制促规范，精细务实优化管理

1. 规范制度建设，优化资金管理。强化厉行节约。将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工作方针，制定过紧日子负面清单，指导部门对标对表、能省则省，各单位会议培训、政府采购、资产配置等管理进一步走深走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追加下达决策程序，有效提升资金配置效率。建立办公用房维修管理工作机制，统筹管理，推动办公用房维修改造规范化、科学化。

2. 加强成本控制，深化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审联动，扎实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百万元以上项目实行评审全覆盖，持续开展行政管理等领域成本绩效分析，其中机关办公区运行费成本绩效分析获评市级优秀案例，结果应用至以后年度区级部门预算，大幅节约财政资金。创新开展财政评价“回头看”，首次实现评估评价闭环管理，切实实现“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效”。

3. 筑牢合规防线，强化风控管理。兜牢“三保”底线。坚持将“三保”摆在预算安排的优先位置，强化库款监控、研判、统筹调度，足额预留保障资金，全力确保“三保”及时、足额拨付。守牢债务风险红线。综合考虑我区债务规模、政府财力、城市发展需要等，科学制定发债、偿债计划，积极争取再融资债券额度，杜绝新增隐性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大财

会监督力度。开展乡村振兴等多领域专项整治，落实预决算公开、政府采购、会计监督等重点问题监督检查，深化问题排查，及时督促整改，举一反三，将整改中形成的有效举措固化为制度，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筑牢合规防线。

三、预算执行过程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

2025 年，我们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通过积极组收、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盘活存量资产资源、深化两区协同等一系列举措，有效对冲土地出让收入减收影响，夯实财政收入基础。同时，强化资金资产资源统筹，全力以赴保民生、保产业、保重点，服务保障大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但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全区经济发展面临更高要求和更大挑战，财政运行仍存在一定的压力。

一是财政收支紧平衡压力加大。当前，氢能、商业航天等新兴科技产业基础尚未健全，房地产、批零等行业低位运行，对财政收入增长形成一定压力。同时，为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需保持较高支出强度，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二是财政管理仍存薄弱环节。部分单位预算编制仍不够精准，过紧日子执行不够深入，预算刚性约束需进一步加强。成本绩效理念不牢固，绩效目标需进一步明确，“花钱问效”意识仍需强化。三是财政风险防范需进一步强化。我区正处债务还本付息高峰期，偿债压力持续加大，安全和发展的统筹难度增加。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落实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以财政高质量发展推动加快构建大兴新发展格局。一是不断加强统筹调控。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建设实际需求，提高资金统筹、资产盘活、资源利用能力，全力保障好市区决策的大事要事，推动“6+5+3”产业布局深入实施，推动更多资金资源投资于人、服务民生。二是持续培育内生发展动能。深化财源建设，聚焦融资支持、应用场景搭建、产业链上下游对接等诉求，提升各项助企发展措施的精准度，加强对总部企业、平台企业、上市企业等头部财源的对接服务，促进产业集聚。加大专项债、超长期国债、政府投资基金等政策工具的组合协同，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支持大兴建设。三是全力推动资金提质增效。坚持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强绩效管理和政策评估，把宝贵的资金花到政策效果更好、牵引带动作用更大的地方，花出更大效益。四是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防范债务风险，密切跟踪政府债务和财力规模的动态变化，坚持举债与偿债能力相匹配，实现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第二部分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做好各项工作至关重要。今年以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下，我们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强化

“产业先行、项目为王、干成为王”的工作导向，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工作总基调，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一、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8.7 亿元，同比增长 0.1%，完成年初预算的 68.5%，超时间进度 18.5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 39.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7%；非税收入 39.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4%。

分税种看，增值税 14.6 亿元，增长 13.6%，主要是部分医药制造企业产品销售情况较好；土地增值税 5.8 亿元，增长 44.8%，主要是重点项目土增税清算带动增收；企业所得税完成 6.4 亿元，增长 8.7%，主要是重点项目股权变更带动增收；个人所得税完成 1.9 亿元，增长 18.2%，主要是部分医药制造企业股权激励计划带动增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2.7 亿元，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返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6%。

（二）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58.9 亿元。从主要支出领域看，卫生健康支出 16.6 亿元，增长 2.5%，重点支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亿元，增

长 9%，重点支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落实惠企稳岗等政策；城乡社区支出 24.4 亿元，增长 10.1%，重点支持基建项目实施，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治理。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4.3 亿元。主要支持临空区建设、土地一级开发、基建等重点项目实施。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2 亿元。

二、上半年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上半年，我们认真落实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决议，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管理改革，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和规范化水平。

（一）精准发力，夯实财政收入运行基础

夯实税源根基，依法抓实增值税等主体税种征管，加快推动土增税项目清算，有序盘活闲置资源资产，确保财政收入平稳运行。培育增收潜力，发挥财源专班作用，打造服务平台，推送产业政策，匹配优质资源，强化财源建设激励引导机制，推动有税户、京外迁入企业等多项指标位居全市前列，把财源建设的成效体现在实实在在的税收收入稳定增长上。精准储备项目，紧扣全国“两会”提出的新质生产力、乡村振兴等重点支持方向，结合我区氢能、农林科技等主导产业，精准储备优质项目，积极争取转移支付资金。

（二）积极有为，加速推进产业强区战略

紧抓市级专项债政策窗口期，结合生物医药、临空经济等主导产业需求，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推动临空区、花园城

市永定湾、生物医药基地等产业园区建设。紧抓京津冀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落地契机，积极对接国家级基金，为我区优质项目与国家级创投资源精准对接筑牢基础。

（三）用心用情，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加大教育、医疗、养老等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投入，民生支出占比继续保持八成以上。落实生育支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系列惠民生政策，推动全面开展普惠托育服务，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保障工作，持续筑牢农村基层卫生医疗服务根基，支持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积极打造城市绿色空间，让更多财政资金投入到群众急难愁盼的事业上。

（四）攻坚克难，不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认真落实中央、市级过紧日子最新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动态更新区级过紧日子负面清单，覆盖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各方面，强化过紧日子实效。持续深化成本绩效改革，开展院前急救成本绩效分析，通过核成本、用结果、促管理，提升院前急救服务效能与资金使用效益。围绕推动产业园区聚焦经济发展主责主业，促进属地园区协同发力，建立属地园区财力分享机制，推动产业园区与属地优势互补、责任共担、成果共享。

（五）从严从紧，防范化解地方财政风险

统筹发展与安全，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切实履行到期债务本息偿还责任，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有效发挥财政监督职能，开展高标准农田专项整治、政府购买服务专项核查等，严查资金

管理漏洞、规范项目运行，以查促改，切实保障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转。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下半年，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紧平衡的态势仍将持续。我们将承压奋进，主动作为，深入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增后劲、防风险、优管理，推动“十五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承压奋进确保收支平衡

锚定全年组收目标，强化部门联动，多措并举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全面梳理区内存量税源，综合施策，做好对企业的精准服务。围绕生物医药、氢能等主导产业布局，推动头部企业财源孵化、培育高精尖企业，全生命周期跟踪服务重点项目，助力企业尽早达产纳税，形成增量贡献。加强土地供应计划管理，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全力加强宣传推介，力促更多地块成交，争取土地收入尽早回笼。锚定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关键领域，超前谋划储备项目，积极争取转移支付资金支持。主动谋划两区协同发展思路，深入挖潜共用共享资源，强化合作共赢、协同发展共识。

提升资金使用效能，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及市区决策的大事要事。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坚决控制“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从严从紧控制非急需、非必要支出；加强资金统筹力度，清理部门沉淀资金，综合运用绩效评估评审，推动资金降本增效。

（二）齐抓共管优化财政管理

参照市级政策，研究争取转移支付资金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充分调动各部门争取资金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研究出台科技成果转化“拨投联动”方案，推动科技成果在大兴转化落地。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认真研究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预决算的决议和审查意见，配合做好对政府预算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将人大监督要求贯穿预算执行全过程。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对审计提出的预算编制、执行等方面的问题，举一反三、建章立制，持续做好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

（三）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按照政府债务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开展涉债项目专项检查，确保债券资金发挥实效。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管理要求，坚决执行“不新增隐性债务”铁律，对新增隐性债务、虚假化债等违规行为从严督查、严肃追责问责，坚决杜绝各类债务风险增量、化解存量隐患。扎实筑牢基层“三保”保障防线，严格落实“三保”保障范围，强化库款运行动态监测督导，坚决兜牢“三保”底线。

（四）提早谋划预算编制工作

立足当前收支形势与发展大局，提早谋划 2027 年预算编制工作。提前研判财力状况，积极盘活存量、挖掘增量，强化政府预算、单位资金的有机衔接，不断提升财政综合保障能力。坚持“零基预算”理念，以零为起点，以项目为基础，以财力为上限，统筹兼顾，分类保障，将财政资金投向前期工作扎实、评估论证

充分、资金执行高效的项目，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依法监督下，坚定信心，坚守财政初心使命，担当作为，开拓进取，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努力打好“十五五”开局之战！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